霸州市交通运输局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霸州市交通运输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市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市综合运输体系规划，负责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

（二）遵照省交通运输厅、廊坊市交通运输局制定的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公路、轨道交通、地方铁路等行业规划。组织起草地方性交通管理办法。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监督实施国家、省有关政策和标准。指导相关行业体制改革工作；

（三）承担全市公路、轨道交通、地方铁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拟订公路、轨道交通、地方铁路运输有关制度、准入退出制度、车辆维修、停车场、搬运装卸、机动车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的行业管理。负责城、乡客货运输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工作。负责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

（四）负责提出交通运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行业内部审计；

（五）承担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订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公路及其设施的建设、养护和管理。负责全市公路、地方铁路、轨道交通、空港、物流等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监督。负责全市交通运输基本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收费公路管理；

（六）负责全市轨道交通、地方铁路行业管理行业，协调国家、省铁路项目前期、建设和运输等相关工作；

（七）拟订全市水上交通、民航行业有关规划，负责全市水上交通、民航行业发展建设和管理的组织协调；

（八）指导全市公路、水上交通、轨道交通、地方铁路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按规定组织协调国家、省、市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市业主高速公路及重点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承担国防交通战略工作；

（九）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十）制定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组织科技开发，推动行业技术进步；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

（十一）负责局机关并指导局属单位人事、劳动、机构编制、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十二）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霸州市交通运输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  |  |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15133.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757.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1048.64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327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交通运输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5133.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93.0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8009.0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783.96万元；项目支出6340.2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主要为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公交运营补贴、农村公路养护补助、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等；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15133.25万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325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863.74万元，主要为增加部分自筹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5115.9万元，主要为减少政府债务工程款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783.9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5.6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5万元)；公务接待费3.15万元，较2019年“三公”经费减少0.1万元，主要是因为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与2019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2019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0.1万元，减少原因为人员减少.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依据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以及全市经济及交通发展需求，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优化路网、调整结构、完善公路布局，扩大覆盖范围，提升服务水平，提高网络化程度，加强干线公路运输能力，推进道路运输市场发展，构建便捷、畅达、安全、绿色的公路交通网络，强化区域枢纽地位，扩大经济腹地，规划构建“五线九横十五纵”的区域综合交通网络骨架，满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对农村公路进行日常养护，预计保障农村公路 1072公里完全畅通，维修、养护、挖补农村公路 8 公里以上；国省干线日常养护100 公里以上，绿化管护 3107 公里；养护工程合格率 100%；维持 213 辆公交车辆的基本运行，保障日均客运量 8099 人，及时足额发放补贴率 100%；设置警告标志牌 192 块，设置防撞护栏 8923.5 米；评估我市 14 家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报告合格率达到 100%。

（二）分项绩效目标

1、推进公路建设

绩效目标：推动京德、荣乌新线高速公路建设，完成荣乌新线、京德高速霸州段征拆补偿工作，制定农村公路建设计划，开展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工程，以保障群众日常出行所需，维持道路正常通车。

绩效指标：“公路建设约 11 公里”、“公路道路计划建成率 100%”、“道路通车率 100%”、“工程按期完工”、“工程合格率 100%”、“路面完好率 85%”、 “征拆补偿发放及时”。

2、推进路域环境整治

绩效目标：制定公路养护工程计划，开展公路养护工程；完善“四好农村路”各项制度，落实各级路长制，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以保障及时发现、及时消除道路安全隐患；对超载超限车辆进行及时检查，及时卸载，推动全市治超工作有效开展。

绩效指标：“保障农村公路 1072 公里畅通”、“维修、养护、挖补农村公路 8 公里以上”、“国省干线日常养护 100 公里以上”、“绿化管护 3107 公里”、 “设置警告标志牌 192 块”、“设置防撞护栏 8923.5 米”、“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100%”、“维护及时率 85%”、“超限超载车辆卸载率 100%”、“超限超载率 2.5%”、源头企业公示巡查 100%”。

3、规范运输市场管理

绩效目标：通过推进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加强出租汽车管理，全力构建城市公交、农村客运、出租汽车三位一体、协调联动、畅通快捷、经济方便的客运网络。

绩效指标：“达到运营班次 384 次”、“公交站点数量 85 处”、“补助公交车 213 辆”、“补助纯电动公交车 150 辆”、“补贴出租车 1706 辆”、“补贴客运汽车 203 辆”、“提供市民出行便利，缓解交通压力”、“促进地区节能减排”、 “社会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4、持续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绩效目标：通过对我市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进行评估，加强我市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管控，严格检验工程建设情况，确保安全生产不出问题。

绩效指标：“评估合格企业 14 个”、“报告合格率 100%”、“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覆盖率 100%”、“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建立健全交通领域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成立由局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理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流程，保证总体绩效目标圆满实现。

2、全力做好交通保障重点工作。完善基础设施，在高铁站附近筹建等级客运站、简易客运站、出租车港湾式候车场，实现铁路、公路客运的“无缝衔接”。优先发展城市公交，将市区公交线路延伸至高铁站，逐步实现市区20 公里范围内公交全覆盖；加快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加快城乡客运一体化步伐，推进城市公交、农村客运、出租汽车三位一体的城乡客运网络更加完善。积极搭建大型物流信息平台，实施货运“一票到底”，发展多式联运、甩挂运输等先进的运输方式，提高运输效率，服务企业发展。

3、加强资金支出管理。围绕年度重点工作，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支出进度达标。积极开展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积极做好绩效自评。按财政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等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6、加强宣传培训调研。加强系统内人员培训，提高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安全规范化管理评估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评估涉及我市 17 家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加强我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管控。达到受益群众的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评估合格的企业数量 | 被评估的危险货物运输企业中，评估合格的企业数量 | 14 个 | 评估报告 |
| 质量指标 | 报告合格率 | 报告合格率 | 100% | 评估报告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覆盖率 | 评估企业占我市全部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的比率 | 100% | 评估报告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调查中对我市危险货物运输满意和较满意的社会群众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85% | 计划标准 |

**2、公交发展规划设计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目前运营班次可达 384 班次每天，通过合理配置完善中心城区 9 条公交线路、增加公交站点，减缓交通拥堵，提升节能减排效果，方便市民出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达到运营班次 | 达到运营班次 | ≥384 次 | 历史标准 |
| 数量指标 | 公交站点数量 | 公交站点数量 | ≥85 处 | 历史标准 |
| 质量指标 | 规划设计覆盖率 | 公交规划设计覆盖中心城区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市民出行的便利性 | 规划后的公交线路合理，方便市民出行 | 规划后的公交线路合 理，方便市民出行 | 计划标准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能减排效果 | 通过合理规划公交线路及站点，增加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出行次数，促进节能减排 | 通过合理规划公交线路及站点，增加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出行次数，促进节能减排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公交整体规划满意数量占被调查人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3、公交亏损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维持 213 辆公交车辆的基本运行，保障日均客运量 8099 人，保障市民的出行方便，达到群众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公交车数量 | 实际补助公交车数量 | 213 辆 | 数量统计表 |
| 质量指标 | 及时足额率 | 及时足额发放补贴 | 100% | 历史依据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 每天客运量达到平均人次 | ≥8099 人 | 数量统计表 |
| 生态效益指标 | 节能减排效果 | 增加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出行次数，促进节能减排 | 增加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出行次数，促进节能减排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对公交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人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4、公交运营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维持 63 辆公交车辆的基本运行，保障日均客运量 8099 人，保障市民的出行方便，达到群众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公交车数量 | 实际补助公交车数量 | 63 辆 | 数量统计表 |
| 质量指标 | 及时足额率 | 及时足额发放补贴 | 100% | 历史依据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服务能力提升 | 每天客运量达到平均人次 | ≥8099 每天人次 | 数量统计表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对公交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人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5、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9]290 号）（国省干线）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对霸州市境内的国道 112 线、106 线，省道廊霸线、廊泊线、大广高速霸州连接线， 进行日常养护作业管理，养护里程总计 100 公里以上。确保路况良好，路面平顺整洁，排水通畅；标线清晰，标志整洁齐全；达到 85%群众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完成公里数 | 完成养护工程的公里数 | ≥100 公里 | 历史依据 |
| 数量指标 | 绿化管护公里数 | 绿化管护公里数 | 3107 公里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 高速公路、普通干线、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合格的数量占养护工程总数的比率 | 100%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绿化管护绿植存活率 | 绿化管护绿植存活率 | ≥95%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养护工程作业区安全规范率 | 养护工程作业区安全规范率 | 100% | 经验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路面完好的国省干线公路里程数占国省干线公路总里程数的比率 | ≥80% | 经验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对公路养护满意和较满意群众人数占被调查人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6、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9]286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支持符合要求的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使用，2018 年补助 150 辆公交车全部是纯电动公交车，节约运营成本。方便市民出行，缓解交通压力，促进地区节能减排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纯电动公交车数量 | 实际补助纯电动公交车的数量 | 150 辆 | 数量统计表 |
| 质量指标 | 纯电动公交上路率 | 实际上路纯电动公交车占总纯电动公交车的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8-10 米电动车补助标准 | 8-10 米电动车补助标准 | 6 万元 | 《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9]286 号） |
| 成本指标 | 10 米电动车补助标准 | 10 米电动车补助标准 | 8 万元 | 《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 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9]286 号）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纯电动公交节约支出成本率 | 新能源公交车耗电金额比汽油车辆耗油金额节约的成本比率 | ≥30% | 数量统计表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公共交通的促进作用 | 方便市民出行，缓解交通压力 | 方便市民出行，缓解交通压力 | 计划标准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地区节能减排工作的影响 | 用纯电动公交替代汽油公交车，促进地区节能减排工作 | 用纯电动公交替代汽油公交车，促进地区节能减排工作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对乘坐纯电动公交车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被调查人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7、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补助 133 万元）(冀财建[2019]296 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霸州市 2020 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主要对我市破损严重的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养护、挖补。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大修工程完成公里数 | 破损严重的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养护、挖补工程实际完成公里数 | ≥8 公里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工程合格率 | 破损严重的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养护、挖补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 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维护工程完成时间 | 维护工程项目完成时间在签订合同后 3 个月内 | ≤90 天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养护完成路面完好的农村公路里程数占所有破损严重需养护公路里程数的比率 | ≥85%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被调查人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8、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农村公路以奖代补 72 万元)(冀财建[2019]296 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霸州市 2020 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主要对我市破损严重的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养护、挖补，便利社会公众。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护工程完成公里数 | 养护工程实际完成公里数 | ≥8 公里 | 历史经验 |
| 质量指标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合格的数量占养护工程总数的比率 | 100% | 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维护工程完成时间 | 维护工程项目完成时间在工程开工起 3 个月以内 | ≤90 天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养护完成路面完好的农村公路里程数/所有养护公路里程数 | ≥85% | 计划标准 |

**9、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养护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廊坊市霸州市岔河集站普通公路超限检测站省补治超专项资金）(冀财建[2019]295 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维护路产路权，治理超限超载运输，保障通行能力，提高服务水平，确保通车检测率在 95%以上，将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2.5%以下。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卸载区路面硬化面积 | 对超载运输车辆所超货物进行卸载的区域进行路面硬化 | 750 平方米 | 计划标准 |
| 数量指标 | 治超站点通车检测率 | 实际检测车辆数占全部货运通车数量的比率 | ≥95%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超限超载车辆卸载率 | 超限超载车辆卸载至法律规定的装载限值吨位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超限超载率 | 发生超限超载车辆数占检查车辆总数的比率 | ≤2.5% | 计划标准 |
| 社会效益指标 |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因超载超限引起的重大交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 | 0 次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超载超限治理工作满 意数量占被调查总数的比例。 | ≥95% | 计划标准 |

**10、关于下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国省干线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冀财建[2018]365 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对霸州市境内的国道 112 线、106 线，省道廊霸线、大广高速霸州连接线，进行日常养护作业管理，养护里程总计 100 公里以上。确保路况良好，路面平顺整洁，排水通畅；标线清晰，标志整洁齐全；达到 85%群众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完成公路数 | 完成养护工程的公里数 | ≥100 公里 | 历史依据 |
| 数量指标 | 绿化管护公里数 | 绿化管护公里数 | 3107 公里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绿化管护绿植存活率 | 绿化管护绿植存活率 | ≥95%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 普通国省干线养护工程质量占养护工程总数的比率 | 100%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养护工程作业区安全规范率 | 养护工程作业规范规范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路面完好的国省干线公路里程数占全部辖区内国省干线公路里程数的比率 | ≥80% | 经验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85% | 经验标准 |

**11、关于下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补助）(冀财资环[2016]114 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霸州市 2020 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主要对我市破损严重的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养护、挖补，工程量预计 8 公里，保障农村公路畅通，便利社会公众。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护工程完成公里数 | 养护工程实际完成公里数 | ≥8 公里 | 历史经验 |
| 质量指标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合格的数量占养护工程总数的比率 | 100% | 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率 | 按时完成的工作占所有工作的比率 | ≥95%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养护通车率 | 养护工程完成通车的农村公路里程数占所有计划养护公路里程数的比率 | ≥85%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当年养护公路的整体满意度 | ≥90% | 计划标准 |

**12、关于下达中央对地方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增量)资金的通知（国省干线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冀财建[2017]335 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对霸州市境内的国道 112 线、106 线，省道廊霸线、廊泊线、大广高速霸州连接线， 进行日常养护作业管理，养护里程总计 100 公里以上。确保路况良好，路面平顺整洁，排水通畅；标线清晰，标志整洁齐全；达到 85%群众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完成公里数 | 完成养护工程的公里数 | ≥100 公里 | 历史依据 |
| 数量指标 | 绿化管护公里数 | 绿化管护公里数 | 3107 公里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绿化管护绿植存活率 | 绿化管护绿植存活率 | ≥95%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养护工程作业区安全规范率 | 养护工程作业区安全规范率 | 100% | 经验标准 |
| 质量指标 | 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 高速公路、普通干线、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合格的数量占养护工程总数的比率 | 100% | 历史依据 |
| 质量指标 | 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 高速公路、普通干线、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合格的数量占养护工程总数的比率 | 100% | 历史依据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路面完好的国省干线公路里程数占国省干线公路总里程数的比率 | ≥80% | 经验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对公路满意和较满意群众人数占被调查人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13、交通局工役制工人生活补贴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每月为原工役制人员 75 人、遗属 35 人发放补贴，每月发放补贴 67000 元，按月发放，妥善解决国防公路建设原工役制人员生活困难相关问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原工役制工人人数 | 健在的原工役制人员人数 | 75 人 | 《廊坊市交通运输局 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廊坊市民政局 廊坊市财政局 关于妥善解决国防公路建设工役制人员生活困难相关问题的通知》（廊交[2015]182 号） |
| 数量指标 | 原工役制工人遗属补助人数 | 过世的原工役制工人其健在的配偶人数 | 35 人 | 《廊坊市交通运输局 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廊坊市民政局 廊坊市财政局 关于妥善解决国防公路建设工役制人员生活困难相关问题的通知》（廊交[2015]182 号） |
| 质量指标 | 及时足额率 | 及时足额发放补贴 | 100% | 历史依据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被补贴人员覆盖率 | 原工役制工人补贴覆盖率 | 100% | 历史依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接受补贴的原工役制工人及其遗属对补贴的满意程度 | ≥85% | 计划标准 |

**14、京德高速霸州段连接线工程前期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引线全长 5.5 公里，占用林地面积 2.9807 公顷，保证连接线工程与京德主线工程同时完成征地、拆迁、施工、通车等工作。达到京德主线筹建处满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放线、埋桩、撒灰线作业长度 | 实际放线、埋桩、撒灰线工程长度 | 5.5 公里 | 历史标准 |
| 数量指标 | 编制报告 | 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 1 份 | 历史标准 |
| 数量指标 | 植被恢复面积 | 对工程实际占用的林地进行植被恢复 | 2.98 公顷 | 历史标准 |
| 质量指标 | 工程完成合格率 |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编制报告完成时间 | 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完成时间 | ≤3 月份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 | 项目各项支出成本控制 | 控制在合同价格之内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与京德主线交通的贯通 | 是否成功将霸州东互通连接线纳入京德主线 | 100%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调查中京德主线筹建处对工程的满意度 | 100% | 计划标准 |

**15、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霸州市 2020 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主要对我市破损严重的农村公路进行维修、养护、挖补，保障农村公路 1072 公里完全畅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养护工程完成公里数 | 养护工程完成公里数 | ≥1072 公里 | 历史经验 |
| 质量指标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合格率 |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质量合格的数量占养护工程总数的比率 | 100% | 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维护及时率 | 对破损道路进行及时维护 | ≥85%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路面完好率 | 养护完成路面完好的农村公路占所有养护公路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 ≥85% | 计划标准 |

**16、设置农村公路安全设施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设置警告标志牌 143 块、设置防撞护栏 2531 米、设置减速带 60 米、保障工程合格率，及时完成安全设施工程，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设置警告标志牌 | 设置警告标志牌 | 143 块 | 工程合同 |
| 数量指标 | 设置防撞护栏 | 设置防撞护栏 | 2521 米 | 工程合同 |
| 数量指标 | 设置减速带 | 设置减速带 | 60 米 | 工程合同 |
| 质量指标 | 工程质量合格率 | 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 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工时限 | 工程自开工之日起完工时间 | ≤30 天 | 工程合同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标准 | 成本控制标准 | 在工程总额之内 | 工程合同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交通事故发生率 | 由于农村公路安全设施不完整引起的交通事故占所有发生交通事故的比率 | ≤5%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农村公路安全设施设置的满意数量占被调查总数的比例。 | ≥90% | 计划标准 |

**17、设置中亭路（廊泊线-霸扬线扬芬港大桥）安全设施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中亭路（廊泊线-霸扬线扬芬港大桥）对中亭路（廊泊线-霸扬线扬芬港大桥）沿线主要道口交叉口及急弯、陡坡等事故多发路段进行道路安全设施的设置，共需设置警告标志牌 49 块，防撞护栏 6402.5 米，限高门架 4 处。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设置警告标志牌 | 设置警告标志牌 | 49 块 | 工程合同 |
| 数量指标 | 设置防撞护栏 | 设置防撞护栏 | 6402.5 米 | 工程合同 |
| 数量指标 | 设置限高门架 | 设置限高门架 | 4 个 | 工程合同 |
| 质量指标 | 安全设施工程合格率 | 安全设施工程合格率 | 100% | 行业标准 |
| 时效指标 | 工程及时完工 | 安全设施工程自开工之日起完工天数 | ≤30 天 | 工程合同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标准 | 成本控制标准 | 在合同总额之内 | 工程合同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交通事故发生率 | 由安全设施设置引发的交通事故占全部交通事故的比率 | ≤5%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交通设施设置满意数量占被调查人数比例。 | ≥90% | 计划标准 |

**18、乡镇道路修建费用（修建尾款）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对农村公路进行建设，此项目一共七个项目，共 19 段工程，保障健设工程质量，提高农村公路通车率，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工程建设数量 | 项目工程建设数量 | 7 个 | 历史标准 |
| 质量指标 | 工程项目合格率 | 施工项目中验收合格的工程占全部工程的比率 | 100% | 行业标准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标准 | 成本控制标准 | 以结算审计结果为准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农村公路通车率 | 施工后通车的工程项目占全部项目的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农村公路工程满意数量占被调查人数的比例。 | ≥90% | 计划标准 |

**19、治超站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缓解繁忙路段交通压力维护路产路权，治理超限运输，保障通行能力，提高服务水平，确保通车检测率在 95%以上，将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2.5%以下。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治超站点通车检测率 | 实际检测车辆数占全部货运通车数量的比率 | ≥95% | 计划标准 |
| 质量指标 | 超限超载车辆卸载率 | 超限超载车辆卸载至法律规定的装载限值吨位率 | 100% | 计划标准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超限超载率 | 发生超限超载车辆数占检查车辆总数的比率 | ≤2.5% | 计划标准 |
| 社会效益指标 |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因超载超限引起的重大交通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 | 0 次 | 计划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群众对超载超限治理工作满 意数量占被调查总数的比例。 | ≥95% | 计划标准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4.69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815霸州市交通运输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14.69** | **14.69** | **14.69**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台式计算机 | A02010104 | 台 | 4.00 | 0.50 | 2.00 | 2.00 | 2.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激光打印机 | A0201060102 | 台 | 2.00 | 0.20 | 0.40 | 0.40 | 0.4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碎纸机 | A02021101 | 台 | 3.00 | 0.10 | 0.30 | 0.30 | 0.3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扫描仪 | A0201060901 | 台 | 1.00 | 0.40 | 0.40 | 0.40 | 0.4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数字照相机 | A0202050101 | 台 | 1.00 | 0.30 | 0.30 | 0.30 | 0.3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通用摄像机 | A02091102 | 台 | 1.00 | 0.80 | 0.80 | 0.80 | 0.8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激光打印机 | A0201060102 | 台 | 1.00 | 0.30 | 0.30 | 0.30 | 0.3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台式计算机 | A02010104 | 台 | 2.00 | 0.50 | 1.00 | 1.00 | 1.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通用摄像机 | A02091102 | 台 | 10.00 | 0.20 | 2.00 | 2.00 | 2.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复印机 | A020201 | 台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通用摄像机 | A02091102 | 台 | 4.00 | 0.25 | 1.00 | 1.00 | 1.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便携式计算机 | A02010105 | 台 | 2.00 | 0.40 | 0.80 | 0.80 | 0.8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台式计算机 | A02010104 | 台 | 2.00 | 0.50 | 1.00 | 1.00 | 1.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激光打印机 | A0201060102 | 台 | 1.00 | 0.65 | 0.65 | 0.65 | 0.65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案卷柜 | A02040102 | 台 | 4.00 | 0.06 | 0.24 | 0.24 | 0.24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783.96 | 台式计算机 | A02010104 | 台 | 5.00 | 0.50 | 2.50 | 2.50 | 2.5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交通运输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7502.64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各单位（处室）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14.69万元，主要为计算机设备、打印设备、复印机、碎纸机、档案柜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霸州市交通运输局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815霸州市交通运输局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7502.64 |
| 1、房屋（平方米） | 36528.45 | 4293.71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25355.66 | 3064.01 |
| 2、车辆（台、辆） | 26 | 347.42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1 | 106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2755.51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